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1-028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者“本次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3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10 号东方嘉盛大厦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及 2021 年考核方案的议案》

13、审议《关于监事 2020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 2021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上述各议案已经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通过，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及 2021 年考核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监事 2020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 2021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出席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2）以来人、邮递或传真方式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或之前送达本公司。

2、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法定假期除外）。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10 号东方嘉盛大厦 6 楼

4、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春伏

电话：0755-25331166

传真：0755-88321303

电子邮箱：caochunfu@easttop.com.cn

5、预计本次现场会议会期不超过一日，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6、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6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 7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及 2021 年考核方案的议案》			

投票说明：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若无指示，则本人／本公司之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2021 年 5 月　　日

附件 2：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所载一致）；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连同参会登记材料以来人、邮递或传真方式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或之前送达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 3：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89”，投票简称为“嘉盛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采用非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1-017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卫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旭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建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90,403,586.97	244,267,355.28	30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331,263.78	34,329,087.40	3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688,151.56	29,043,489.41	5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6,507,612.26	−216,195,856.90	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5	3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5	3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2.15%	0.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64,798,548.75	7,711,438,084.86	−4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9,979,882.25	1,743,586,246.63	2.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4,449.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71,876.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729.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4,881.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602.59	
合计	2,643,112.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卫平	境内自然人	46.53%	64,255,400	48,191,550		
邓思晨	境内自然人	12.89%	17,800,000	0		
邓思瑜	境外自然人	12.89%	17,800,000	0		
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500,000	0		
罗健思	境内自然人	0.44%	608,200	0		
# 高雷	境内自然人	0.22%	280,254	0		
李卫	境内自然人	0.21%	290,000	0		
陈惠	境内自然人	0.20%	275,700	0		
# 侯炳阳	境内自然人	0.20%	220,800	0		
王爱华	境内自然人	0.16%	222,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邓思晨	1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0		
邓思瑜	1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0		
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罗健思	608,2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200		
# 高雷	306,054		人民币普通股	306,054		
李卫	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		
陈惠	2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700		
# 侯炳阳	2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800		
王爱华	2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		
# 葛凯	20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卫平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孙卫平女士与邓思晨为母女关系； 3、孙卫平女士与邓思瑜为母子关系； 4、孙卫平女士为上海智君的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陆耀声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0,000 股；股东利笑媚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6,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21,353.71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6,420.44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013.6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801.89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 211.17 万元）。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1-45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现场会议地点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 号德豪润达总部。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96,103,597.22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25.76%；基本每股收益 −0.3378，同比下降 325.80%。

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4,063,483,966.90 元，同比下降 24.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773,284,773.08 元，同比下降 28.78%。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 2020 年年度报告形成专项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补充确认与关联方诺凯电机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诺凯电机的日常关联交易合作主要是为了持续获得品质稳定的电机产品，用于小家电业务的生产。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预计与诺凯电机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所涉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段落，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监事会认可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会持续关注公司对有关措施的推进和落实情况，督促公司尽快解决相关问题，切实维护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公告编号：2021-50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2,928,602.22	329,458,193.97	5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921,643.17	−79,459,405.88	2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003,060.83	−94,093,272.27	1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192,497.03	−80,757,132.51	1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7	−0.045	29.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7	−0.045	29.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	−3.24%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70,931,728.29	4,063,483,966.90	−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10,050,599.08	1,773,284,773.08	−3.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64,535.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18,153.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5,796.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2.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574.92	
合计	21,081,417.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4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2%	282,781,900		冻结	282,781,900
					质押	252,745,090
国寿安保基金-广发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98%	87,882,136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0%	82,872,92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金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17%	73,664,825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04%	71,325,966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98%	52,574,145			
吴长江	境内自然人	2.66%	47,017,545	47,017,545	冻结	47,017,545
					质押	47,017,545
深圳市宝德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46,101,364			
王晟	境内自然人	1.95%	34,406,400	25,804,800		
怡迅（珠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20,363,83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282,78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781,900		
国寿安保基金-广发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7,882,136		人民币普通股	87,882,136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872,928		人民币普通股	82,872,92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金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3,664,825		人民币普通股	73,664,825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1,325,966		人民币普通股	71,325,966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10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574,145		人民币普通股	52,574,145		
深圳市宝德昌投资有限公司	46,101,364		人民币普通股	46,101,364		
怡迅（珠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363,832		人民币普通股	20,363,832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2,295,142		人民币普通股	12,295,142		
彭凯	9,5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51,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公开拍卖公司原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221,007,786 股公司股票（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中 146,572,839 股拍卖的竞得人为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74,434,947 股拍卖的竞得人为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 2021 年 4 月 21 日拍卖过户完成结果以及浙江乘泽回日分别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框架协议》的表决权委托，浙江乘泽将直接持有公司 146,572,839 股股份及 211,782,247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份总表决权的比例为 20.31%，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股东王晟持有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10%的股份，持有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的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王冬雷先生是兄弟关系，因此，芜湖德豪投资与王晟、蚌埠鑫睿属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 170,615,461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9.67%，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增减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95,000,000.00	−36.84%	主要系报告期内定期理财产品到期而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7,288,281.73	3,745,186.92	94.60%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2,070.80	14,165,221.23	−99.99%	主要系报告期内芯片闲置设备待处置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621,861.34	−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3,303,631.68	7,635,681.45	74.23%	主要系报告期内小家电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568,215.90	−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信用证质押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3,461,633.54	41,272,591.02	−43.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小家电客户预收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184,730.87	73,252,731.49	−57.4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 LED 显示屏工厂关停及小家电威斯达业务搬迁裁员减少应付工资所致。
租赁负债	21,621,861.34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库存股	13,581,528.41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回购公司股票增加所致。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1-3 月	同比增减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22,928,602.22	329,458,193.97	58.72%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出口业务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476,578,322.10	299,877,419.44	58.92%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业务营业收入增加而营业成本随之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0,366,262.45	15,569,209.21	−33.42%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费用化的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4,664,996.04	15,919,169.21	−70.70%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062,498.79	751,462.90	41.39%	主要系报期内处置闲置设备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870,401.47	1,532,578.41	87.29%	主要系报期内债务重组确认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84,061.77	1,641,171.85	−82.69%	主要系报期内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6,397.87